

NIW新判决标准出台

北美联合律师事务所

2016年12月27日, 美国移民局行政上诉办事处 (the Administrative Appeals Office, AAO) 颁布了对国家利益豁免 (NIW) 申请的新判决案 (Matter of Dhanasar)。这项新的判决案将会取代先前AAO用以审查NIW申请的纽约州交通部判决案 (NYS DOT) 的三项标准。

三项新标准

此项新判决案指出, NIW的申请者需符合以下三项标准, 才能豁免劳工证 (Labor Certification) 的要求:

第一, 申请人的专业努力有实质性价值和全国性的重要意义 (both substantial merit and national importance)。

第二, 申请人处于推动本领域进展的良好位置 (that he or she is well positioned to advance the proposed endeavor)。

第三, 平衡各种因素后, 申请人被豁免工作机会和劳工证要求会有益于美国的国家利益 (it would be beneficial to the United States to waive the job offer and labor certification requirements.)。

新标准中的几点议题

在对这项新判决的初步检视中, 我们发现了以下几点议题:

首先, 第一条新标准探讨了申请人的“proposed endeavor”是否具有重大价值与全国性重要性。新的判决案中所指的“endeavor”

似乎为申请人本身从事的工作, 而非某个专业领域。所以我们必须证明该申请人本身的工作具有重大价值与全国性重要性, 而不是领域整体具有重大价值。

至于“全国性重要性”, AAO则暗示, 就算申请人的工作局限于特定的地理位置, 工作的衍伸利益还是可满足全国甚至全球重要性。也就是说, 在业界工作的申请人, 例如制程工程师、企业经理或顾问, 即便没有像全职研究员一样发表论文, 只要他们能合理证明其工作的效益促成国家重要性, 也许能符合此一新标准。不过, 老师、律师以及专职看病患的医生还是较难符合非医疗人员类别的EB-2 NIW (non-physician NIW) 之标准。

另外, 新判决的第二与第三项标准, 与原先的第三项标准类似。美国移民局 (USCIS) 会评估申请人的背景资格, 权衡之下, 判别该申请人是否可以达到“免除 Labor Certificate 申请”的标准。在新的判决案中, USCIS 以来自政府相关机构的显著资金补助、专业协会会员资格以及媒体报导等指标, 来支持新判决中的第二与第三项标准。

至于如何评估申请人是否“well positioned to advance the proposed endeavor”, USCIS 会依据申请人的学历、技能、知识、过往成就、未来的工作计划、在未来工作领域中的发展, 以及对于潜在顾客、使用者、投资人或其他相关机构或个体的利益来裁决。

值得注意的是, 在新的判决案中, USCIS 似乎不再如以往强调论文数和引用数为申请人影响力的主要指标, 反而提出了资金补助、奖项、媒体报导与专业协会会员等证据, 和职业移民第二优先类别 (EB-2) 下的“特殊能力” (Exceptional Ability) 资格标准类似。

EB-2 “特殊能力” 资格标准

EB-2 中的“特殊能力”资格标准如下:

- 1) 拥有由学院、大学、学校或其他与其特殊能力领域有关的教育培训机构所核发的官方学术证明, 例如学位、文凭、证书或奖项;
- 2) 来自现任或过去雇主的信件, 证明申请人在其职位上有至少十年的全职工作经验;
- 3) 拥有在特定专业或职位上的执照或证书;
- 4) 拥有证据证明该申请人利用其特殊能力所提供的服务获得薪水或其他报酬;
- 5) 拥有证据证明申请人是某专业协会的会员;
- 6) 拥有证据证明申请人在该领域中的成就与贡献是受到同行、政府机关、专业组织或企业组织所认可的。

总体来说, NIW 申请的标准似乎是降低了。

某些签证持有人失业 将有60天宽限期

张哲瑞联合律师事务所

美国移民局在联邦公报网站上公布了名为“Retention of EB-1, EB-2 and EB-3 Immigrant Workers and Program Improvements Affecting High-Skilled Nonimmigrant Workers”的最终法案, 声明将按照AC21和ACWIA等法案的要求, 进行一些程序性的变革, 对申请EB-1、EB-2和EB-3等职业移民类别的外籍高技术人才是重大利好消息。

该法案指出, 对那些已获I-140申请批准, 但由于无签证名额可用所以无法递交身份调整申请的外籍E-3, H-1B, H-1B1, L-1, 或O-1等签证持有人来说, 只要能说明其必要性, 就可申请一年的工作许可, 期满后若情况允许, 还可一年地更新; 此外, 如果这些人士在签证期满前失去工作, 将会有最多连续60天的宽限期, 以便让他们找新的工作延长合法身份。

该最终法案将于2017年1月17日正式生效。

2017年1月排期 中国大陆排期小幅前进

张哲瑞联合律师事务所

根据美国国务院公布的最新移民签证排期消息, 2017年1月, 中国大陆排期小幅前进。

在Application Final Action Dates表上, EB-1世界范围内均无排期, 中国大陆EB-2的排期截止日从2012年9月22日前进到2012年10月15日, EB-3的排期截止日从2013年7月1日前进到2013年9月8日, EB-5的排期截止日从2014年3月22日前进到2014年4月8日, 也就是说, 只有那些早于这些日期的移民签证申请可能被批准。

在Dates for Filing Applications表上, EB-1世界范围内均无排期, 中国大陆EB-2的排期截止日依然在2013年3月1日, EB-3的排期截止日依然在2014年5月1日, EB-5的排期截止日依然在2014年6月15日。美国移民局稍后会在www.uscis.gov/visabulletininfo网页上公布是否那些优先日期早于这些日期的申请人可按这些日期递交身份调整申请。

长期以来, 我们一直鼓励我们的客户尽早递交NIW申请。目前, 对于出生在中国大陆的NIW EB-2申请人来说, 需要等待较长时间的排期才能递交身份调整申请。不过请注意, 如果您的配偶出生在除中国大陆或印度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 (包括港澳台三地), 您在递交NIW申请时, 可借用配偶出生所在地的移民名额, 同时递交I-485申请, 无需再等待排期。

(消息来源: 美国中文网)

上百中国投资客遇EB5欺诈被骗7200万

洛杉矶时报消息, 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 (SEC) 12月27日对加利福尼亚州一名律师提起诉讼, 指控他欺诈意向移民到美国的中国投资者。

SEC发表声明说, 这名来自Newport Beach的律师弗朗西斯科 (Emilio Francisco) 和他的“PDC资本” (PDC Capital) 公司四年来诈骗131名中国投资人超过7200万美元, 把资金从一个项目挪到另一个项目, 其中950万元以上的钱未照约定开咖啡馆或疗养院, 而是拿来经营自己的投资公司与买游艇享受人生。

联邦证管会的诉状指出, 弗朗西斯科在柯斯塔梅沙 (Costa Mesa) 开设PDC投资集团

(PDC Capital Group), 又与人合伙经营南加州连锁一流咖啡馆 (Caffe Primo)。他从2013年至2016年9月之间, 向主要为中国人的投资客户吸金, 表明资金将用来增开一流咖啡馆分店, 并在加州、亚利桑纳州、佛罗里达州盖疗养院。结果他只开了一些一流咖啡馆分店, 但疗养院完全没有下文。

诉状指出, 弗朗西斯科挪用950万元以上投资作为PDC投资集团营运费, 或用作个人开销, 包括买游艇。证管会联邦证管会要求法官制止弗朗西斯科与PDC投资公司继续以EB-5签证投资移民名义吸金, 并把资金退给投资人, 同时请法官冻结弗朗西斯科资产。

加州律师协会网站资料显示, 弗兰西斯科劣迹斑斑, 1994年和2012年因违规执业, 两次被吊销律师执照。

EB-5创建于1990年, 由联邦移民局负责管理, 外国投资人只要投资100万美元, 并为美国创造至少10个就业岗位, 投资人全家即可得到绿卡。如果投资项目位于偏远或高失业率地区, 投资金额则减为50万美元。

EB-5移民项目每年有一万个名额, 近年来80%的申请者来自中国大陆。因欺诈频发等原因, 美国国会要求全面取消该项目或大幅提高投资金额的呼声很高, 意见不一, 目前尚无定论。

B&R
BUNGER & ROBERTSON
ATTORNEYS AT LAW
Joseph R. Fuschetto
周 律师
直播电话: 812.245.6019
微信号: AttorneyJoeFuschetto
QQ: 2180768955
网站: www.lawbr.com

- 移民绿卡、亲属类移民、投资移民、入籍、EB-5, O, L-1, H-1B, J-1, F-1, K-1, 601豁免
- 刑事、交通违章、DUI、清除犯罪记录
- 婚姻家庭法律
- 人身伤害法律
- 商业法、成立公司、卖买公司

226 South College Ave, PO Box 910, Bloomington, IN 47402
为您服务 ◆ 解决问题 ◆ 始于1949 ◆ 律师中文交流

Mitch Swedarsky, 刑事辩护律师
Criminal Defense Lawyer 印州执照 · 十年出庭刑事辩护经验

专精 辩护

- 非法娼妓刑事辩护
- 按摩店刑事起诉
- 代办印州按摩执照
- 家庭暴力
- 清除犯罪记录

张丽, 翻译 & 助理: 818-620-6888 (中文); 免费咨询 (24小时/7天)。
317-507-0347 (English) Crim.def.lawyer@gmail.com

代理 遗嘱

印州资深专业律师
经验丰富 · 服务周到
www.harrisonmoberly.com

Nicholas C. Huang
Harrison & Moberly, LLP
nhuang@harrisonmoberly.com

Indianapolis Office (Market tower)
10 West Market St., Suite 700
Indianapolis, IN 46204
T: (317) 639-4511
F: (317) 639-9565

Hamilton County Office
11611 North Meridian St. Ste 150
Carmel, IN 46032
T: (317) 639-4511
F: (317) 639-9565

业务范围
遗产规划及监护
商务买卖及诉讼
不动产买卖及诉讼
劳动合同及诉讼

Estate Planning & Administration
Business Transactions & Litigation
Real Estate Transactions & Litigation
International Business Transactions

张哲瑞联合律师事务所
Zhang & Attorneys, L.P.

US IMMIGRATION Attorneys and Counselors
移民局行政上诉办公室
前移民官加盟我所

精办

- 国家利益豁免 (NIW)
- 杰出人才绿卡 (EB-1)
- 投资移民 (EB-5)
- 工作签证 (H-1B & L-1)
- 劳工证 (PERM)
- 跨国公司主管、经理签证 (EB-1C)
- 亲属移民和其它非移民签证

绿卡申请免费评估
如果您正考虑申请绿卡, 请将简历发到
info@hooyou.com

绿卡申请免费评估
如果真正考虑申请绿卡, 请将简历发到
info@hooyou.com

www.hooyou.com
Email: info@hooyou.com 电话: 1-800-920-0880
New York · Houston · Chicago · Austin · Los Angeles · Silicon Valley · Seattle

黄唯律师楼 MARGARET W. WONG & ASSOCIATES LLC
ATTORNEYS AT LAW

提供英语、国语、粤语、福建话等十几种语言服务
美国中文网 Blog: http://blog.sinovision.net/?303930

专办疑难案件: 递解令在身、上诉被拒、601A/601豁免

精办: 投资、庇护、上诉、开案、各类豁免、劳工移民、亲属移民、各类签证 E、H、K、L、O、R、T、U、V、暂缓递解、保释、犯罪记录、子女超龄、梦想法案、入籍等。

电话: 216-566-9908 · 212-226-7011 · 312-463-1899
免费电话: 866-688-9388 (中文)
邮箱 wong@imwong.com

芝加哥: 401 S. LaSalle, Suite 800C, Chicago, IL 60605
其他: 俄亥俄克里夫兰, 俄亥俄哥伦布, 乔治亚州亚特兰大, 田纳西州纳什维尔, 加州洛杉矶。

满足您所有移民的需求! 英文网址 www.imwong.com 中文网址: www.cimwong.com

- 国语电网上收听咨询黄唯律师 www.nyam1380.com 周五下午4:30 美东时间 咨询电话: 212-966-1380
- 粤语电网上收听咨询黄唯律师 www.nyam1480.com 周五下午4:00 美东时间 咨询电话 212-966-5555